一、参保缴费时间

（一）2023年度本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
集中参保时间为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。参保人当月参保，次月缴费。

（二）缴费时间为：每月5日至20日期间的工作日15:00前，银行协议（批量）扣款日为每月15日（遇法定节假日、双休日顺延）。

二、2023年度个人缴费标准

学生儿童每人每年345元；劳动年龄内居民每人每年665元；城乡老年人每人每年370元。

三、缴费方式

（一）银行APP缴费

本市邮储、北京、农商、浦发、中国银行
APP用户可在缴费时间内，通过银行APP为本人或他人办理缴费业务。

（二）银行协议（批量）扣款

本市邮储、北京、农商、交通、浦发、华夏、农业、建设、中信、招商、光大、民生、工商、中国银行支持该方式缴费，银行在每月扣款日自动完成扣款缴费。

需新签订缴费协议的，可通过邮储、北京、农商、交通、浦发、华夏、中国银行办理。

（三）电子税务局缴费

参保人本人在缴费时间内可登录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电子税务局（https://etax.beijing.chinatax.gov.cn/）办理缴费。

（四）银行柜台缴费

选择银行柜台查询缴费方式的参保人，需携带本人身份证，代办人需携带本人及参保人身份证，在规定缴费时间内到本市邮储、北京、农商、交通、浦发、华夏、农业、建设、中信、招商、光大、民生银行办理缴费业务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无意愿或不具备条件继续参加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人，请及时到参保所在地社保所办理减员手续，避免扣款。

（二）具备免缴资格的人员由各相关职能部门将名单提供给市医保局，完成参保缴费手续。

（三）医保部门接收税务部门缴费成功信息次日后可通过“北京医保公共服务平台(https://fw.ybj.beijing.gov.cn/hallEnter/#/index）”查询。

（四）关于参保业务有疑问，可以拨打12333；关于缴费业务有疑问，可以拨打12366；使用北京市电子税务局有疑问，可以拨打4007112366。

北京市医疗保障局

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

2022年10月28日